

討論文件
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

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小販發牌政策檢討

目的

食物及衛生局（食衛局）和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正就小販發牌政策進行檢討。本文件臚列政府的初步構思，諮詢委員意見。

背景

2. 街頭販賣在香港已有悠久歷史。街頭販賣能提供就業機會，顧客可買到較廉價的物品，但這類活動亦帶來環境衛生、噪音滋擾及阻塞公眾通道等問題。此外，亦有商戶投訴街頭販賣對租用處所經營的店鋪和街市租戶構成不公平競爭。

3. 當局多年來的政策，是妥善規管持牌小販的販賣活動，並就非法擺賣採取執法行動。兩個前市政局自一九七零年代初起，一般情況下已不再簽發新的小販牌照，而已簽發小販牌照的繼承和轉讓亦有嚴格限制。其後，考慮到大牌檔（正式名稱為固定攤位（熟食或小食））和流動小販較容易造成環境衛生、噪音滋擾及公眾通道阻塞等問題，當局自二零零二年起推出為期五年的「自願交回牌照計劃」，鼓勵大牌檔持牌人和流動小販自願交回牌照，換取一筆過的特惠金，或以較優惠的租金經營公眾街市/熟食中心的空置檔位，又或轉型為（非熟食類）固定攤位小販。適用於大牌檔的「自願交回牌照計劃」已於去年十一月三十日結束，而適用於流動小販的相關計劃則延至今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

4. 截至今年三月三十一日，全港共有 6 513 個固定攤位（包括大牌檔）小販牌照及 590 個流動小販牌照，詳細資料載於附件。

現有小販牌照政策

5. 正如上文第 3 段所述，政府當局自一九七零年代初起，一般情況下已不再簽發新的小販牌照，而各類已簽發小販牌照的繼承和轉讓亦有嚴格的限制。如小販牌照持有人去世，其牌照即會被取消。「繼承」小販牌照是指將向已故小販牌照持有人的直系親屬簽發新的牌照。如小販牌照持有人因年事已高或健康欠佳等原因，申請由親屬接替為持牌人，則屬「轉讓」。在處理轉讓申請時，食環署會取消原有的小販牌照，並向承讓人簽發新的牌照。各類小販牌照的繼承和轉讓限制詳情如下：

- (a) 一般的固定攤位小販牌照可由持牌人的「直系親屬」(即父母、配偶或子女)繼承或承讓。
- (b) 大牌檔牌照也是一種固定攤位小販牌照，按現有規定只可由持牌人的配偶繼承或承讓。
- (c) 流動小販牌照不可繼承或轉讓。

小販發牌政策檢討初步構思

6. 食衛局和食環署正就小販發牌政策進行檢討，其中包括研究在不影響環境衛生的前提下，是否可以重新簽發新的小販牌照和放寬小販牌照的繼承和轉讓規定。我們的初步構思如下。

重新簽發小販牌照

(i) 固定攤位小販牌照

7. 由於政府當局已多年不簽發新的小販牌照，一些露

天小販市集（例如通菜街小販認可營業地點）因檔戶遷離或退回牌照而出現空置攤位。我們建議在維持現有攤位總數的情況下，可以考慮向新經營者發牌，讓他們經營空置攤位，或讓毗鄰的固定攤位兼用這些空置攤位，擴大其攤位面積，並繳交相關的牌費。這樣既可增加小販市集的活力，亦有助減低非法佔用空置攤位的情況。由於固定攤位的總數不變，此舉應不會對環境衛生帶來顯著影響。

8. 街邊大牌檔現僅餘 28 個，其中既有攤檔調製奶茶咖啡的，也有些烹煮海鮮小炒。因應熟食種類、經營模式及所處位置不同，有些大牌檔確實造成環境衛生、噪音及阻塞公眾通道等問題，但也有些成功融入附近社區，出售饒富特色的熟食，被市民視為本土文化中值得保育的一部分。換言之，我們對大牌檔的去留存廢不宜以一刀切的方式處理。我們建議如有大牌檔因持牌人離世或其他原因而可能面臨結業，區議會可按照地區的具體情況及居民意願，就是否繼續讓該大牌檔在原址經營，向政府提供意見。假如區議會表示應該繼續讓該大牌檔在原址經營，我們可以考慮根據下文第 12 段建議的新安排進行牌照繼承及轉讓，或向有興趣的經營者簽發新的大牌檔牌照。這樣既可照顧多方面的因素，又不致增加大排檔的總數。

(ii) 流動小販牌照

9. 流動小販牌照分為售賣乾濕貨的流動小販牌照、流動牌照（流動車）和流動牌照（冰凍甜點）三大類。

(a) 售賣乾濕貨的流動小販牌照

售賣乾濕貨的流動小販往往在人流暢旺的地點聚集經營，手推車連同貨物難免造成公眾通道阻塞，也對環境衛生帶來一定影響。我們建議維持現行政策，不簽發新的售賣乾濕貨的流動小販牌照，並在「自願交回牌照計劃」今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期屆滿後，終止這項計劃，以鼓勵流動小販盡快自願交回牌照。

(b) 雪糕仔(正式名稱為流動小販(冰凍甜點))牌照

雪糕仔通常在公園入口、泳灘、旅遊景點等地方擺賣預先包裝的冰凍甜點，例如雪糕、雪條、汽水及其他不含酒精飲品。這類持牌流動小販目前僅 30 名。他們的經營模式有別於其他類別的流動小販，多數配以電單車或腳踏車，分散在不同地點營業，不會阻塞通道，而且可為較偏遠地點的遊人帶來方便。我們認為在不影響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的前提下重新簽發一個指定數量的雪糕仔牌照應可接受。

(c) 雪糕車(正式名稱為流動小販(流動車))牌照

現時有 16 輛持牌雪糕車，售賣以預先備妥的混合物製成的軟雪糕。這些雪糕車分散在不同的地點營業，也甚少阻塞通道及交通。我們認為在不影響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的前提下重新簽發一個指定數量的流動車牌照應可接受。

10. 重新簽發任何類型的小販牌照均必須以公平和公正的方式進行，具體做法仍需詳細探討。此外，新簽發的牌照，包括因「繼承」或「轉讓」而發出的新牌照，可考慮設定有效年期(例如 3 年或 5 年)，並且不設繼承和轉讓安排，使經營權具有一定的流動性，保持整個行業的活力，也為其他有意加入該行業的人士保留一定的機會。

小販牌照的繼承和轉讓

11. 小販牌照不應被視為可在市場上自由轉讓和買賣的商品，因此嚴格規範現有小販牌照的繼承和轉讓是有必要的。

12. 就大牌檔而言，如上文第 8 段所述，如獲當區區議會的支持，可考慮放寬大牌檔牌照的繼承及轉讓安排，容許持牌人的配偶及以外的「直系親屬」繼承或承讓牌照，使之與其他固定攤位小販牌照看齊。

13. 流動小販牌照不可繼承和轉讓的規定應予保留。

露天市集

14. 近年不時有社會人士倡議在合適地點設立富有地區特色的露天市集。我們對建議持開放態度。如果倡議者能覓得適當場地，得到當區的支持，以及能夠符合食物安全和環境衛生方面的要求，我們樂意聯同相關的部門提供適當協助。在露天市集擺賣是否屬於小販活動，以致需要增發小販牌照，要視乎具體情況。

區議會的角色

15. 社會人士對小販的運作和管理持不同意見，既有市民關注小販活動帶來的環境衛生問題，也有意見認為應保留現有的小販市集甚或設立新的市集。由於小販政策對地區的影響密切，而區議會最為了解區內情況及市民需要，建議強化區議會在地區小販發牌和小販市集管理方面的角色，按照地區的具體情況及區內居民的意願，向政府提供意見。舉例來說，區議會可就重新編配空置當區的固定攤位及當區的大牌檔存廢等事宜有更大的參與。

未來路向

16. 我們擬於短期內就上述初步構思諮詢小販團體和區議會的意見。

徵詢意見

17. 請委員就上述初步構思提出意見。

食物及衛生局
食物環境衛生署
二零零八年六月

小販牌照種類及數目
(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

固定攤位小販牌照

| 類別 | 數目 |
|--------------------|--------------|
| 熟食或小食 ¹ | 107 |
| (1) 街上 (即街邊大排檔) | 28 |
| (2) 熟食小販市場 | 79 |
| 理髮 | 49 |
| 報紙 | 638 |
| 工匠 | 208 |
| 靠牆攤檔 | 404 |
| 其他類別 | 5 107 |
| 總計 | 6 513 |

流動小販牌照

| 類別 | 數目 |
|---------------|------------|
| 冰凍甜點 (即雪糕仔) | 30 |
| 流動車 (即雪糕車) | 16 |
| 報紙 | 3 |
| 其他類別 | 541 |
| 總計 | 590 |

¹ 不包括 178 個位處公共屋邨內的熟食攤檔 (即俗稱「冬菇亭」內的攤檔)。